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大伾山摩崖大佛及石刻--千佛寺石窟保 护修缮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大伾山摩崖大佛及石刻--千佛寺石窟保护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浮丘山

发 包 人：浚县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承 包 人：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浚县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伾山摩崖大佛及石刻一千佛寺石窟保护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浮丘山

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施工、安装、移交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内容：

- 1) 设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涉及本项目的专项设计；
- 2) 工程采购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建筑材料、设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设施设备；
- 3) 工程施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安装等建设工程。

资金来源：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大伾山摩崖大佛及石刻一千佛寺石窟保护修缮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工作。工程包括保护项目方案设计和施工，具体内容以上级文物主管部门核准的设计方案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设计周期：180 日历天（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

施工工期：54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者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满足文物保护相关规定。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暂估合同价款为：(大写)：肆佰壹拾伍万陆仟元整；小写：¥4,156,000.00元，(其中：勘察设计费：大写：肆拾万元整，小写：¥400,000.00元；施工费：大写：叁佰柒拾伍万陆仟元整，小写¥3,756,000.00元)。最终合同价款按照河南省财政部门预算评审结果执行并签订补充协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澄清文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6月1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浚县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 包 人：（章）浚县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浚县伾浮路东段路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 话：0392-6873536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浚县支行

户 名：河南省浚县伾浮路东段路南

账 号： 255911914298

邮政编码： 456250



承 包 人：（章）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地 址：北京市北四环东路高原街2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 话：010-84642221

传 真：010-84659724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亚运村支行

户 名：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账 号： 35090188000103754

邮政编码： 100029

